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呂蘭英
電話：8462860*355
電子信箱：oiasm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0953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花蓮中華國小視力保健研習課程表 (376550000A_1110095374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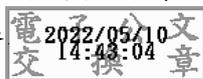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
長庚紀念醫院辦理「110 學年度校園視力保健增能工作
坊」課程表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縣研習場次於111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3:00
至17:00辦理，採線上研習方式辦理，Meet - nwv-xjzd-
jwc (google.com)，上限100人，完成報名者才可參加此研
習。
- 二、本次工作坊鼓勵各校健康促進相關教師及人員報名參加，
並准予出席人員公假，請於111年5月16日前至教師進修網
報名，課程代碼：3441030，課程名稱：110 學年度校園
視力保健增能工作坊。
- 三、本研習相關問題請洽中華國小林宣均主任(8324308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11/05/10



1110002785